附件1

|  |  |
| --- | --- |
| 年度 |   |
| 编号 |   |

 **兰州文理学院**

**应用型课程开发与建设项目**

**申 报 书**

|  |
| --- |
| 推荐单位  |
| 课程名称 课 程 性 质 教学方式  |
| 适 用 专 业  |
| 课程申报人  |
| 联系电话  |
| 电子信箱  |
| 申报日期  |

**教务处 制**

**填 写 要 求**

一、请严格按表中要求如实填写各项。

二、申报书文本中外文名词第一次出现时，要写清全称和缩写，再次出现同一词时可以使用缩写。

三、课程性质为“通识课程、专业核心课、专业基础课、专业选修课、专业实践课”。

三、请以word文档格式填写表中各栏目，表格不够时可另附页，但页码要清楚。

四、凡涉密内容不得填写，需要说明的，请在本表说明栏中注明。

凡有可能涉密和不宜大范围公开的内容，请在说明栏中注明。

本表栏目未涵盖的内容，需要说明的，请在说明栏中注明。

五、申请书一律使用A4纸双面打印，装订成册。

六、封面年度和编码由教务处统一填写。

**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人声明**

本人在此郑重声明：对本人申报书中所填写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不会因此产生知识产权争议。如申报该项目成功，本人承诺以本申报书作为具有约束力的协议，遵守兰州文理学院相关规定，并按要求认真开展课程建设工作。兰州文理学院有权使用项目研究所有数据、资料及其成果。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人承担。

               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1. 课程申报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基本信息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 最终学历 |  |  职 称 |  |  行政职务 |  |
| 学 位 |  |  职 务 |  |  联系方式 |  |
| 主要研究领域 |  |
| **1.2**主要教学工作简历 |  |
| **1.3**主要教育教学研究领域及其成果 |  |

**2. 项目组成员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1**人员构成 | 姓名 | 年龄 | 职称 | 所在单位 | 主要教育研究领域 | 承担工作 | 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2**教学队伍整体情况 | 概述教学队伍的知识结构、年龄结构、师资配置情况（含辅导教师或实验教师与学生的比例）；主要成员的教学经历、年终考核成绩以及中青年教师培养计划与效果。 |
| **2.3**教学改革及其教学研究情况 | 近三年来教学队伍教研活动涉及的领域、提出的教改项目和措施、已经解决的问题和取得的教改成果；在国内外主要刊物上发表的教改教研论文（含题目、刊物名称与级别、时间、署名次序）（不超过十项）（不含第一署名人为课程负责人的成果）；获得的教学研究表彰/奖励（含奖项名称、授予单位、时间、署名次序）（不超过五项）。 |

1. **课程设计论证**

|  |
| --- |
| **3.1** 课程基本情况（包括课程建设背景，课程在教师专业培训中的作用与价值，课程的学术水平，设计上的突破与创新，在同类课程中的竞争力等。） |
| 3.2 课程教学内容组织（含课程内容体系结构；教学大纲的修订及内容先进程度等；教案的规范与科学性等，教学内容组织方式与目的；实践性教学的设计思想与效果；主要参考书目等） |
| 3.3 课程现有的基础与条件 |
| 3.4 课程教学方法与教学手段的运用（包括拟采取何种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预期达到的教学效果等） |

4.课程特色及地位

|  |
| --- |
| 4.1本课程的主要特色与创新（在课程建设、课程改革和课程教学上的突破及独创性成果，对同类课程建设具有积极引导意义和实际借鉴作用） |
| 4.2本课程在专业教学中的作用与地位 |
| 4.3目前本课程还存在的不足之处、改进的方向与途径 |

**5. 课程建设规划**

|  |
| --- |
| 5.1 本课程的建设具体安排与进度 |
| 5.2 课程建设目标与成果（含具体可衡量的建设指标） |

**6.项目经费预算**

|  |
| --- |
| 6.1申请经费金额：6.2经费支出（预算）细目： |

**7.说明**

|  |
| --- |
|   |

**8.审核与评审意见**

|  |
| --- |
| **推荐单位意见：**（公章）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教务处审核意见：**（公章）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专家评审意见：**专家组成员（签字）： 年 月 日 |
| **学校意见：**（公章）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2

**兰州文理学院应用型课程建设验收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主要观测点 | 评审标准 | 分值(Mi) | 评分等级 |
| A | B | C | D | E |
| 1.0 | 0.8 | 0.6 | 0.4 | 0.2 |
| 一、教学队伍8分 | 1-1课程负责人与主讲教师 | 教师风范、学术水平与教学水平 | 课程负责人或主讲教师师德好，学术造诣高，教学能力强，教学经验丰富，教学特色鲜明。 | 2分 |  |  |  |  |  |
| 1-2教学队伍结构及整体素质 | 知识结构、年龄结构、双师型教师配置与青年教师培养 | 教学团队中的教师责任感强，有合理的知识结构和年龄结构，并根据课程需要配备辅导教师；青年教师的培养计划科学合理，并取得实际效果；专任教师中“双师”素质教师和有企业经历的教师比例、专业教师中来自行业企业的兼职教师比例符合课程性质和教学实施的要求；行业企业兼职教师承担有适当比例的课程教学任务，特别是主要的实践教学任务。 | 3分 |  |  |  |  |  |
| 1-3教学改革与研究 | 教研活动与教学成果 | 教学思想活跃，教学改革有创意；教研活动推动教学改革，取得明显成效，有省部级以上教学成果或教改项目；发表了高质量的教研论文。 | 3分 |  |  |  |  |  |
| 二 、教学内容20分 | 2-1课程内容 | 课程内容设计 | 课程内容设计要根据人才培养目标，体现现代教育思想，符合科学性、先进性和教育教学的规律。 | 10分 |  |  |  |  |  |
| 以项目为载体，应用为导向，将知识体系重构。 |
| 2-2教学内容组织 | 教学内容组织与安排 | 理论联系实际，课内课外结合，教学做合一、融知识传授、能力培养、素质教育于一体，鼓励开展相关实习、社会调查及其他实践活动，成效显著 | 10分 |  |  |  |  |  |
| 教学条件18分 | 3-1教材及相关资料 | 教材及相关资料建设 | 选用优秀教材（含国家优秀教材、与行业企业合作编写的高水平自编教材）；课件、案例、习题等相关资料丰富，并为学生探索性学习和自主学习提供有效的文献资料；实践教材配套齐全，能满足教学需要。 | 5分 |  |  |  |  |  |
| 3-2实践教学 | 实践教学环境的先进性与开放性 | 与行业、企业共建的实践教学基地，基地条件能满足教学要求；能进行开放式教学（理工类课程能开出高水平的实践项目）；实践教学基地体现技术研发、应用及其他社会服务功能。 | 5分 |  |  |  |  |  |
| 3-3网络教学 | 网络教学资源 | 建有教学资源丰富、功能比较齐全，并能有效共享；开展混合式教学。 | 8分 |  |  |  |  |  |
| 教学方法与手段14分 | 4-1 | 教学理念与教学设计 | 以职业能力培养为重点。重视探究性学习、自主性学习，以团队式学习为主，体现以学生为主体的教育理念；充分体现职业性、实践性和开放性的要求。 | 8分 |  |  |  |  |  |
| 4-2 | 多种教学方法的使用及其效果 | 重视教学方法改革，灵活运用案例分析、分组讨论、角色扮演、启发引导等教学方法，有效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促进学生学习能力发展。 | 6分 |  |  |  |  |  |
| 4-3 | 信息技术的应用 | 恰当充分地使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开展教学活动，并在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提高教学效果方面取得实效。 |
| 五、教学效果30分 | 5-1 | 校内督导、同行教师、学生评价 | 证明材料真实可信，评价优秀。 | 5分 |  |  |  |  |  |
| 5-2 | 企业评价 | 评价优秀，并有相关佐证材料。 | 20分 |  |  |  |  |  |
| 5-3 | 取证及大赛获奖 | 课程对应或相关的职业资格证书或专业技能水平证书获得率高，相应技能竞赛获奖率高。 | 5分 |  |  |  |  |  |
| 特色创新 | 10分 |  |  |  |  |  |
| 总分 |  |